



(荷) 奥莱斯特·平托上校 著

姚越秀 陈凤吾 李淑廉 范维信 译

我的 反间谍 生涯

群众出版社

我的反间谍生涯

(荷) 奥莱斯特·平托上校著

姚越秀 陈凤吾 译
李淑廉 范维信

群众出版社

一九八二年·北京

我的反间谍生涯

群众出版社出版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贵州新华印刷厂印刷

850×1168毫米 32开本 14印张 334千字

1981年11月第1版 1982年11月第2次印刷

印数：110001—180000册 定价：1.20元

内 容 提 要

本书作者奥莱斯特·平托上校（荷兰人），从一九一四年起就开始在法国、比利时、德国等地为法国情报部门工作。第二次世界大战爆发后，他应大不列颠王国政府的请求，替英国建立反间谍组织，后来又在总部设在伦敦的自由荷兰政府领导的外事警察局工作。一九四四年六月盟军发动全面反攻，他随盟国远征军最高统帅部进入欧洲大陆，担负反间谍工作。在此期间，平托上校逮捕了荷兰大名鼎鼎的“民族英雄”克里斯琴·林德曼斯，西方舆论为之哗然，荷兰当局认为这是平托上校反间谍生涯中一个致命错误。但平托很快就查明这位“民族英雄”是使阿纳姆战役惨遭失败的叛徒。当时任欧洲盟军最高统帅的艾森豪威尔将军获悉此事时说：“平托上校无疑在当今世界首屈一指的反间谍权威。”

本书收入的二十七篇故事都是作者亲自处理的间谍案件。通过这些真实的故事，平托从各个不同的角度阐述了自己对反间谍工作的理论和实践，诸如审讯工作应遵循的原则；如何对待嫌疑犯；重证据不轻信口供；反对用刑、变相体罚和精神折磨等的看法。

本书从一个侧面反映了第二次世界大战中，盟国和纳粹德国之间尖锐复杂的间谍斗争，值得一读。

1. K. K. K. K. K.

目 录

第一部分 绪 言

- 第一章 我是怎样成了反间谍人员的……………(3)
- 第二章 引论……………(20)
- 第三章 审讯方法……………(33)
- 附录 审查注意事项……………(43)

第二部分 难民和渗入者

- 第一章 第十三个人……………(51)
- 第二章 平安到达……………(59)
- 第三章 情有可原……………(70)
- 第四章 被遗弃的行李……………(84)
- 第五章 谨慎过分……………(102)
- 第六章 难民幽灵……………(108)
- 第七章 耐心是美德……………(126)
- 第八章 盖世太保中的君子……………(139)

第三部分 为“抵抗运动”效劳

- 第一章 考核间谍……………(159)
- 第二章 天网恢恢……………(167)
- 第三章 父子何其相似……………(181)

第四部分 休假中的反间谍人员

- 第一章 “贵宾”……………(207)
- 第二章 一位飞行员……………(222)
- 第三章 似曾相识……………(232)

第五部分 为谁搞情报?

- 第一章 两面间谍……………(249)

第二章	绶带还是丘?	(257)
第三章	女性	(283)
第四章	蓝衣少女	(313)

第六部分 解 放

第一章	不要发誓，永远不要	(327)
第二章	终于开口了	(336)
第三章	毅力的较量	(341)
第四章	阿纳姆的叛徒	(354)
第五章	健忘的朋友	(384)
第六章	魔鬼三角	(397)
第七章	贿赂	(412)
第八章	约翰尼·斯皮特法尔	(420)
第九章	将来呢?	(435)

第 一 部 分

绪 言

第一章

我是怎样成了反间谍人员的

几年来，我在国内一些大城市作过一系列讲演，并允许人们向我提出问题。在头两次讲演之后我便发现，听众们总是提出同样问题：“你是怎样成了反间谍人员的？”嗣后，英国广播公司(BBC电台)对我参与处理的几起案件作了广泛报导，使我名声大振，于是这个问题又重新提了出来。对此，我总是说，这些事情细讲起来话就长了，而且要追溯到很久以前，姑且不谈也罢。

可是，鉴于本书很可能是我留给世人的最后著作，看来是到了谈及此事，解释一下我为什么选择这个生涯的时候了。“选择”这个词对我来讲或许并不贴切。当回忆往事的时候——回忆是年迈人的一种享受，我才发现，是命运悄悄地把我推上了这条道路，而我本人却毫无察觉。

谨请读者允许我追溯到第一次世界大战以前那些遥远的日子。那时候，人们还能够自由走动，还有条件买票到任何想去并且能够去的地方，还能得到护照、签证，还谈不到什么边界、禁区。但是，本世纪初发生的几个事件给这清平世界投下了阴影，这一阴影与其说预示着威胁，倒不如说意味着苦难。

在我的故乡荷兰，人们对那些不受欢迎的德国来客的趾高气扬感受颇深。

出于幽默感而平易近人或者希望了解别人的观点——即使这种观点和自己的不尽相同——而与别人往来，这些从来都不是德国人的主要品德。在本世纪头十年越过边界来到荷兰的德国人遭到的两次失败，未能使他们学得稍微谦逊一些。不管来自何方，他

们大部分人都把荷兰的习惯斥之为“土里土气的生活方式”。他们指责我们的铁路系统，批评我们的公共建筑和街道，甚至对我们的啤酒也横加褒贬，说是不合他们的口味。有件事虽然已时隔六十年，但至今我依然记忆犹新：有一次父亲请他的一位德国相识吃饭，这位客人不停嘴地又吃又喝，每上一道菜都狼吞虎咽，表现得全无体统，而且还大言不惭地说，在他们国家，请客要比这讲究得多！

这件小事实实在不能让人对德国人产生起码的好感。

我还记得一九〇八年的一件事，事情虽小，却意味深长。那时我十八岁，和一位同学去黑森度假。火车进入德国境内大约二十分钟之后，检票员走进车厢。我们忘记把车票放在哪里了，找了两三分钟。检票员很不耐烦，气急败坏地对我们又喊又骂，仿佛我们不是他国家的客人，倒是两名在逃的罪犯。我用德语请他安静点，别这样粗暴无礼，他却声嘶力竭地嚷道：

“Ich trage des Kaisers Rock!”（德语：“我穿的是德皇发的制服！”）

我从头到脚打量了他一番，回答说：

“Der ist aber schmutzig.”（“可惜已经脏了。”）

后来我们听到的无法用语言形容的骄横咆哮，我至死也不会忘记：“我禁止你对德国皇帝陛下进行任何影射攻击！”

这就是德国检票员对批评他制服不干净的一个荷兰青年的训斥。

第二年，即一九〇九年，父亲考虑到每个年轻人都应当尽早学会自立的本领，把我送到巴黎大学攻读语言学。当时我十九岁，已经显示出学习语言的天赋，这对我的前程大为有用，可惜我没有加以开拓。

在塞纳河左岸看到的巴黎同“波希米女人”上画的充满生命活力的巴黎大同小异。依然是那些充满浪漫色彩的学生，放荡不

羁的艺术家和他们的模特儿，人们通宵达旦地谈论爱情、艺术和享乐，一切都显得那么真诚坦率，亲密无间。

巴黎也有它的政治生活，而这种生活的倾向在我早就对德国的那一套相当反感的心灵里引起共鸣。整个法国，特别是巴黎学生，厌恶德国人，仇视德国。一八七〇年的失败，巴黎被围困——数以万计的成年男女都还记得他们孩提时代经受的苦难，阿尔萨斯和洛林被吞并以及法国给侵略者的巨额赔款，这一切都在他们心灵里留下了痛苦的回忆。战争的失败永远不会使一个有血气的民族一蹶不振，而只能激起它更大的勇气去报仇雪恨，从而播下更多仇恨的种子，产生更多仇恨的浪潮。法国人正是这样。

“On les aura!”（法语：“我们不会轻饶他们！”）是巴黎各阶层男女老少，特别是巴黎大学学生们的口头禅。在音乐会上，针对德国人的民歌一个接一个，其中最脍炙人口的一首叫“Merci, Bons Allemands”（“谢谢你，德国佬”），这指的是将来德国人把阿尔萨斯和洛林归还法国的那一天。

他们这种情感在我心灵中扎根之深，同我的想法如此吻合，到了令人吃惊的地步。只要谈到对德国人的仇恨，我马上就象今天法国人常说的那样，成了一个“比国王还激进的王权主义者”。

在法国的第一年，我住在塞纳河左岸一条叫作佩梯斯·佩雷斯的窄小街道的一座学生公寓里，同房间还住着两三个青年。尽管住在一起，我们之间的友谊不过是一般学生之间的关系。但是我渐渐成了一个叫弗朗西斯·沃尔德的朋友。他年龄比我大得多，当时大概有二十五岁的样子，是个身强力壮的高个子青年，肩膀宽阔，肌肉发达。我一向喜欢体育，每天用拉力健身器锻炼。他用的健身器是特制的，装有十二个弹簧，而一般的只有六个。

虽然我被称之为体育健将，但用尽吃奶的力气充其量也只能把他的健身器拉开一两英寸，很多大力士也都望尘莫及。他拿起

健身器，深深吸一口气，再慢慢呼出来，接着以钢铁般的力量把健身器拉到尽头。这精彩的场面使人叹为观止，我一生中从未遇到过象他那样力大无穷的人。

我的朋友沃尔德不光有非凡的体力，而且是全法国的柔术冠军。有好几次他请我同他较量较量，让我随使用什么方法自卫，只要没有危险：拳打、脚踢、头顶，但我总是被摔倒在地。唯一可以聊以自慰的是他没有把我的脖子扭断，这对他来说简直就象掐一朵花一样轻而易举。同他在一起完全不用为安全担心，晚上出去散步也丝毫不用害怕。那时节，象蒙特鲁热和伯勒维莱这样的街区是人们望而却步的地方，那里，暴徒、流浪汉和罪犯们自由出没，肆无忌惮地几下子就砍掉一个倒霉者的脑袋。

虽然我无法与弗朗西斯相比，但作为一个业余拳击家，开始在大学，随之在整个巴黎，最后在全法国都颇有声望。对英雄业绩狂热的向往使我们更为接近，友谊与日俱增。我们俩谁都不愿意继续住在佩梯斯·佩雷斯街上这个阴暗潮湿的房间，一致同意找一套大一点的住所两人共用。一个很偶然的机会，我们在拉斯佩尔大街找到一套合适的房子，搬进去之后又一起生活了相当长一段时间。我依靠父亲供养上学，而弗朗西斯却靠在哈瓦斯通讯社^①工作糊口。哈瓦斯通讯社是与美联社，路透社齐名的最大通讯社之一。弗朗西斯工作时间极不规律，有时彻夜不归，甚至两三天不见踪影。那时候，除了有什么热门新闻之外，我对报纸极少关心，所以觉得他经常加班加点是工作性质所致。学习几乎占去我全部时间。每当傍晚归来，看到弗朗西斯留下的便条，说他被召去干一件紧急工作，两天之后才能回来，我都丝毫不感到意外。

几个月后的一天晚上，我们两人惬意地坐在噼啪作响的壁炉

① 法新社的前身，第二次世界大战后易名。——译者注

旁边，我把一本书放在膝头聚精会神地读着，弗朗西斯懒洋洋地伸开双腿坐在那里，若有所思地望着火舌上下跳动。他突然打破长时间的沉寂，高声问道：“奥莱斯特，你能保守机密吗？”

“我想是能够的。怎么啦？”我问道。

“你能担保永远不向人透露我要对你说的肺腑之言吗？”他继续说，“除了现在的同事之外，谁也不了解我要泄露给你的机密。”

“毫无问题，我发誓，”我说，“你要告诉我的一切，永远不会让第三个人知道。”

“那好吧，”弗朗西斯点点头说，“我并不在哈瓦斯通讯社工作，那只不过是个掩护而已，也不叫弗朗西斯·沃尔德。我在第二厅工作，名字叫……（甚至现在，我也不能披露他的真实姓名，所以沿用认识他时他所用的名字：弗朗西斯·沃尔德。）

大概是脸部抽动了一下显出我的疑惑，弗朗西斯马上从口袋里掏出一张名片递给我。名片上有他的真名实姓，下边写着：

内政部特派员

巴黎 索塞依斯大街11号

这就是一直到今天仍然举世闻名的“第二厅”的地址。

七年以前，我受一家全国性报纸委托查询外交官布尔盖斯和麦克林神秘失踪的案件，曾同巴黎的这个机构有所接触。它的头头带着显而易见的不快告诉我，由于各种羁绊，在这两位先生飞离英国十二天之后才得到消息。倘若是第二天就得知的話，可以肯定，这两位先生无论如何也无法离开法国。

这是题外话，还是让我们回到那天晚上在拉斯佩尔那套房间的谈话上来吧。这次谈话是我一生巨大的转折点。一开始我还没有领会弗朗西斯这一席话的真正含意。他绝不是那种不能保守机密的人，可是，这些话总该有个目的。那么，目的是什么呢？弗朗西斯紧紧盯着我的双眼，平静地说：“喂，奥莱斯特，我向上司谈了你的情况。虽然你毫无察觉，他们已经调查了你的生活方

式，你的家庭，你父亲的政治态度，甚至了解了你认识的所有姑娘。他们或许比你本人更了解你！他们对调查结果很满意，认为你可以同我一起工作。怎么样，愿意和我们一块干吗？”

我大吃一惊。开头，对这个问题无法回答。当时我才二十岁，正是乐于冒险的年龄，并且从心底里钦佩弗朗西斯的魅力和毅力。正如任何一个英国青年都知道MI—5一样，关于第二厅的传言我早有耳闻，这个秘密组织更加挑起我的好奇心。但是现在，听到最好的朋友反复说他本人就是这个机构的成员，并且请我也加入，反而使我不寒而栗。一直到五十年后的今天想起这件事，我还能回味起当时的激情。最后我才结结巴巴地说：

“可是，我能做什么呢？”

“你能做的远比你想到的要多，”弗朗西斯说，“你拳法娴熟，并且看来不是轻易丧失理智的人。你要知道，有时为了执行任务，我必须潜入使人望而生厌的歹徒巢穴去抓一、两个人。和歹徒面对面搏斗，一般来说不成问题。但我无法防备有人从背后下手，所以需要有一个可靠的助手以防暗算，而你正是我理想的助手。”

我心慌意乱，不知道说什么好，只是结结巴巴说了些感谢的话。

弗朗西斯继续说：

“这个工作可不容易，有时甚至很危险。你不是法国公民，一旦碰到什么麻烦无法表明正式身份，所以我们希望你宣誓效忠。这个秘密任何人都不会知道。如果你陷入困境，我们会提供一切官方保护。对于第二厅来说，你依然是个和歹徒们同流合污的狂热的外国学生。你挨的“拳打脚踢”将比你得到的报酬还多。情况就是这样，愿意同我们一块干吗？”

我再次点头同意。如果当时弗朗西斯代表第二厅派我乘下趟火车去柏林窃取战争计划的话，我会马上收拾行装，眼也不眨一

眨就欣然从命的。

就这样，我进入了第二厅。在一九一一、一九一二和一九一三年，我陪弗朗西斯多次深入伯勒维莱、麦尼尔蒙丹特和巴黎其他地区的阴暗街道，同那些最下流的歹徒们混到一起。我学会了如何潜入最肮脏的、烟雾弥漫的强盗窝里，背靠墙壁，象个十足的醉汉一样滑倒在地，而同时又注视着他们每一个可疑的动作。我学会了察觉一切预示着马上要动手的细微表情，比方说一挤眼或脸部肌肉轻轻一收缩。单凭直觉，我就能感到某个手持短刀的小子要扑向弗朗西斯，这时就准确地一拳把他打翻在地。我学会了当那些社会渣滓采用特有的最狡诈的手段时如何自卫，并且学会了在必要的时候也使用它们：用膝盖猛击对方的肾部，用手指抠对方的眼睛。我敢肯定，这些手段甚至能使大名鼎鼎的昆斯伯里侯爵^①在坟墓里也胆战心惊。有时候我带一根橡皮管，管内有一个圆柱体铅条，用皮条拴住，皮条缠在手腕上，橡皮管藏在袖子里。只要轻轻一甩手腕，铅条就滑到手里。这件武器在格斗中是再有用不过的了。后来我还学会在打一个人的头部时打在什么地方、怎样打法才能把对手打昏而又不至于打碎他的脑壳。

希望读者不要认为每天晚上我都是在巴黎最污秽的强盗窝里度过的，有时几个星期没有惊人的举动。就是弗朗西斯和我冒着危险去抓人的时候，好多次都出现这样的情况：慑于弗朗西斯的力量和声望，罪犯不进行任何抵抗便束手就擒。当然，有时候我也帮了忙，正如前边说过的那样。也就在这段时间我参加了巴黎大学的考试。虽然忙于“其他”任务，好在成绩还算不错。我感到仿佛也从黑社会大学毕业了！

一九一三年夏天我返回阿姆斯特丹度假，看望父母、亲戚和

^① 昆斯伯里侯爵，应为昆斯伯里公爵，英国国王纪尧姆三世的宠臣，警察头子，酷吏。——译者注

朋友们。在日复一日的喝茶谈天中，长辈们、叔叔婶婶们常和我谈起选择什么职业更有前途，这使我很快学会了装出一副规规矩矩的学生样子，彬彬有礼地回答他们关于学业的问题。当然他们无论如何也不会想到这位勤奋好学的侄子除了在大学钻故纸堆颇有成绩而外，还对巴黎的黑社会了如指掌。但是，弗朗西斯早就给我灌输过，一个特工人员，绝不能因为自己头脑不清醒或别人的挑逗而暴露自己的身份，即使对自己最亲近的人也要恪守不渝。所以我守口如瓶，还装得对他们喋喋不休的说教颇感兴趣。

八月三十一日是荷兰的节日，庆祝威廉敏娜女王诞辰。阿姆斯特丹全城彩旗飘扬，觥筹交错，竞相祝贺。傍晚，我漫步街头，看见两个醉醺醺的海员在调戏两个姑娘。她们惊慌失措，千方百计想摆脱那两个挡住她们去路的纠缠不休的家伙。我听到其中一个说要吻姑娘一下才放她们过去。我走上前去请他走开，话音未落这个无赖就向我扑过来。我左手虚晃一下，右手狠狠打了过去，一拳把他打得滚进路旁的排水沟里。另一个稍微稳重一点的海员觉得不该再胡闹下去，嘟嘟囔囔抱怨说姑娘们缺乏幽默感，跑过去把他的伙伴扶了起来。这时候，街上醉汉越来越多，于是我自告奋勇陪她们回去。我断定她们是在荷兰度假的英国女郎。两个人都长得相当漂亮，都能说几句简单的德语。由于刚才的遭遇她们还惊魂未定，就热情地接受了我的好意。她们还说是我使她们死里逃生，如果我晚到一步，后果便不堪设想。

在护送她们短短的时间里，我们成了朋友，并且约定第二天由我带她们参观阿姆斯特丹的几处名胜。我对学习外语很有天赋，能讲一口流利的英语，从前，遇不到多少讲英语的人，早就想同出生在英国本土的人谈话以纠正口音。以后的几天，我成了她俩必不可少的向导。她们返回英国之后，我继续同那个我中意的姑娘通信。书信来往催开了爱情之花，在一九一四年五月，我第一次访问英国的时候，我们在兰卡斯特市附近的格尔沃斯结婚了。

我们首先在法国，而后在荷兰度过了漫长的蜜月。在荷兰，我把她介绍给父母和全家。那时候国际形势已经相当严重，并且日益恶化。我对德国人所说的“地理政治”究竟意味着什么心中有数，所以对三年后的艾加迪尔事件引起间接宣战并不感到意外。萨拉热窝的暗杀注定要产生严重的后果。表面看来，这个发生在一九一四年七月晴朗夏日的事件无足轻重，和平仿佛是持久的。但是，时针却在飞快地朝着战争转动。

战争开始的时候，我和妻子刚刚从英国回来。不到一个月——九月初，我接到一份由弗朗西斯签署的电报。直到今天我还珍藏着它。电报说：“我在安特卫普，希望见你。”

除了第二厅的官员之外，谁都不知道我同这个机构有联系，甚至妻子也不了解我在巴黎的情况。而现在，我又多了一层义务：对妻子忠诚。当时，一直到后来，荷兰在世界性冲突中都保持中立。但是，出于对法国的热爱和对德国人的痛恨，由于刚刚结婚而成了一个英国家庭的成员，我的同情自然在盟国方面。所以我立刻预感到，弗朗西斯急于同我会面绝不是仅仅为了叙旧。

就这样，在不透露重要细节的情况下，我对妻子解释说，弗朗西斯是我的朋友，他和情报机关有关系，他要见我是为了商谈一些与我有关的事情；还告诉她，当数以千计的英国青年志愿参军的时候，我不能保持中立。她虽然眼泪汪汪，但还是爽快地同意我启程前往。两天以后，我在安特卫普的伦敦饭店见到了弗朗西斯。过去，我们俩曾在这个饭店住过。

老朋友相见自然高兴万分，但我们无暇叙旧。德国军队正在入侵比利时，并且已经开到安特卫普附近。这座港口城市两天之后即陷入敌手。作为一名法国高级官员，我的朋友躲过了入侵者的追捕。鉴于当时的环境，他扼要地介绍了为我制定的计划。以前，在闲谈中我曾提到过我的几个家庭成员的情况。弗朗西斯以他惊人的记忆力记住了一个现在看来至关重要的细节。